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張靜萍

電 話：04-37061139

電子郵件：e-2134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484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2023自主學習節」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活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0月23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227041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推動校園數位教學與學習，規劃辦理「2023自主學習節」，活動期間自112年11月29日(星期三)起至12月6日(星期三)止，辦理內容如下：

(一)自主學習節公開授課

1、活動日期：112年11月29日(星期三)至12月5日(星期二)。

2、活動地點：各場次公開授課辦理學校，請參照活動網站(<https://adl.edu.tw/HomePage/sr1/>)之「公開授課場次」頁面。

3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1月13日(星期一)。



4、報名方式：請至上開網址之「公開授課場次」頁面，
點擊欲報名場次，依該場次報名連結報名。

(二) 自主學習節暨數位學習成效分析研討會

1、活動日期：112年12月6日(星期三)。

2、活動地點：南山人壽教育訓練中心(臺中市烏日區成功西路300號)。

3、報名時間同上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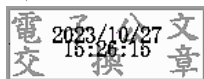
4、報名方式：請至上開網址之「活動及報名資訊」頁面，依論壇及研討會報名連結報名。

三、活動行程異動，將於活動網頁同步更新，請依網頁公告時間為主參與活動。

四、全程參與研討會活動並完成相關事項者，可依規定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